

臺北市政府 函

地址：11008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
承辦人：賴晟暉
電話：02-27208889/1999轉8287
傳真：02-27593317
電子信箱：udd-wei328@mail.taipei.gov.tw

受文者：臺北市建築師公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8年8月30日
發文字號：府授都規字第10800087333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檢送本市都市計畫「配合臺北市捷運系統環狀線第二階段路線工程變更沿線土地為捷運系統用地及捷運開發區主要計畫案」發布實施公告文、計畫書、圖各1份，請查照辦理。

說明：

- 一、請依都市計畫法第21條規定，將公告文及計畫書圖於貴區公所公告欄公告，並請經常保持清晰完整。
- 二、配合本府推動公文資訊化業務及電子公文節能減紙政策，副本單位除另有標註者外，其餘單位請逕至本府都市發展局網站\公展公告\都市計畫公告項下下載計畫書圖。

正本：臺北市士林區公所、臺北市文山區公所

副本：臺北市議會、臺北市建築師公會、台北市不動產開發商業同業公會、財政部國有財產署北區分署、臺北市稅捐稽徵處、國防部政治作戰局、臺北市政府財政局、臺北市政府工務局水利工程處、臺北市公共運輸處、臺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都市設計科、臺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建築管理科（以上單位請依說明二辦理）、臺北市都市計畫委員會、臺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臺北市政府地政局、臺北市建築管理工程處、臺北市政府捷運工程局（以上均檢附計畫書圖各1份）、臺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都市測量科（檢附計畫書圖各3份）

